**关于2020年清明节放假安排的通知**

校属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0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19〕16号）精神和我校校历安排，现将2020年清明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2020年4月4日（星期六）至6日（星期一）放假调休，共3天。

请广大师生提前安排好工作生活，自觉遵守上级部门和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，做好个人防护，减少外出，外出佩戴口罩，避免人员聚集。

各部门（单位）要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变化，按要求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各项工作，妥善安排好假日期间的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，如遇紧急突发事件，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，确保师生员工平安度过节日假期。

特此通知。

 党政办公室

 2020年3月27日